

## 1.招标条件：

1.1本招标项目宜宾市南溪区2023-2024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已由宜宾市南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南发改[2022]108号、南发改[2022]109号、南发改[2022]480号、南发改[2022]481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宜宾宜源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争取上级资金和地方财政资金等(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宜宾宜源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1.2本招标项目由宜宾市南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南发改[2022]108号、南发改[2022]109号、南发改[2022]480号、南发改[2022]481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重庆大正建设工程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南溪区南溪街道复兴、凤溪片区、青龙片区。

2.2建设规模：(一)宜宾市南溪区复兴、凤溪片区老旧小区主体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2563.4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和争取上级资金。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涉及36个小区70栋1847户,建筑面积约17.24万平方米。主体改造工程主要包括:消防、安防、供电、供气、供排水设施改造以及外立面改造,小区内设置广告位,小区外道路黑化等。

(二)宜宾市南溪区复兴、凤溪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3845.1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和争取上级资金。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涉及36个小区70栋1847户,建筑面积约17.24万平方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改造小区室外的消防、安防、供电、供气、供排水设施;改造物业公共设施,建设无障碍设施、文体设施、小区室外出入口门禁系统;内部道路硬化、线缆下地;建设停车位;绿化、小区室外公共照明、垃圾分类,小区内设置便民广告,建设社区配套活动场地设施等。

(三)宜宾市南溪区青龙片区老旧小区主体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1571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和争取上级资金。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涉及约7个小区7栋1123户,建筑面积约9.86万平方米。主体改造工程主要包括:主体的消防、安防、供电、供气、供排水设施改造以及电梯安装、立面改造、房屋维修等;小区内设置广告位,小区道路黑化。

(四)宜宾市南溪区青龙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2360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和争取上级资金。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涉及约7个小区7栋1123户,建筑面积约9.86万平方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改造小区室外的消防、安防、供电、供气、供排水设施;改造物业公共设施,建设无障碍设施、文体设施、小区室外出入口门禁系统;内部道路硬化、线缆下地;建设停车位;绿化、小区室外公共照明、垃圾分类,小区内设置便民广告,建设社区配套活动场地设施、改造养老机构和社区便民运营服务中心等。

2.3标段投资额：88335900.00元。

2.4计划工期：含施工图设计工期360日历天。

2.5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施工过程设计服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资质要求：(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及相应的设计、施工组织能力;(2)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3)施工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业绩要求：(本项为多选)

☑设计业绩要求：近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

(□已完成☑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设计)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项目工程建安费不低于70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设计业绩(含EPC项目业绩)。

☑施工业绩要求：近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项目工程建安费不低于70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施工业绩(含EPC项目业绩)。

□无业绩要求。

3.1.3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由设计负责人兼任☑由施工负责人兼任,/(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1.4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一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1.5施工负责人(建造师,下同)的资格要求：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专业)二级及以上(级别)建造师,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同时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成员承包范围、职责分工;(2)组成所有联合体的成员不得超过2家(含牵头人);(3)联合体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施工单位牵头人须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企业;(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09-0809:00至2023-09-1509:00(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不受获取截止时间限制,任何时间段均可获取),登录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ibin.gov.cn/>),凭数字证书和密码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投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另,可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4.2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5.交易平台技术服务费：本项目(或本标段)交易平台技术服务费170元。投标人须先缴纳技术服务费,再缴纳投标保证金,且须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宜宾市建设工程网上招投标系统缴纳技术服务费(流程为:登录宜宾市建设工程网上招投标系统——进入“网上投标-缴纳技术服务费”页面——选择项目标段——点击缴费后使用支付宝扫码完成支付——支付成功后,重新点击“网上投标-缴纳技术服务费”,选择打印相应项目的《技术服务费缴纳回执》。成功缴纳技术服务费以系统出具的缴纳回执为准)。

投标人缴纳的电子化交易平台技术服务费由相应电子交易平台建设运营收取。投标人可在成功支付技术服务费后,在“网上投标-技术服务费自助开票”页面选择对应项目标段填写完善普通税务发票开票信息,并在线获取相应电子发票。6.投标文件的递交：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09-2809:00。

6.2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完成“确认并签名”后确认上传,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

6.3逾期递交的或者未按指定方式递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